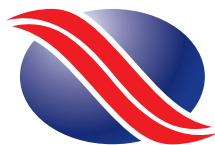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2021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九號院1號樓十一層1111會議室召開2021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4.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資本性支出投資預算
6. 審議及批准聘請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7. 逐項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董事
 - 7.1. 選舉張衛東先生連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7.2. 選舉何傑平先生連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3. 選舉王紹雙先生連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4. 選舉張玉香女士連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5. 選舉唐疆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6. 選舉劉沖先生連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7. 選舉陸正飛先生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8. 選舉林志權先生連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9. 選舉汪昌雲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10. 選舉孫茂松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逐項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監事
 - 8.1. 選舉龔建德先生連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 8.2. 選舉劉力先生擔任本公司外部監事。
 - 9. 審議及批准2022-2024年資本管理規劃

特別決議案

- 10. 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對外捐贈計劃

作為報告文件

- 1. 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2021年度述職報告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通告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至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出席是次年度股東大會，須不遲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是次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22年5月27日刊發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函。除另有指明外，通函已界定詞語與本通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子艾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2年5月27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子艾先生，張衛東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傑平先生、王紹雙先生、陳曉武先生、張玉香女士、張國清先生及劉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武祥先生、孫寶文先生、陸正飛先生及林志權先生。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至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擬出席是次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5日(星期二)至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香港時間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將有權收取2021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0.9481元(含稅)(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H股的股息以港幣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前一週(包括股東大會召開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欲獲派發2021年度現金股息的本公司H股股東，最遲須於香港時間2022年7月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本公司H股除息前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為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並將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起除息。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21年年度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根據稅收協定或安排有權享有優惠稅率的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可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退還多繳預扣款項。

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向H股個人股東派發2021年年度股息時，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H股個人股東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地區)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簽訂稅收協定或安排的，按相關稅收協定或安排規定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稅收協定或安排規定的稅率低於10%的，本公司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可相應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港股通投資者股息分配事宜

對於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或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本公司H股股票(「**港股通**」)的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派發2021年度現金股息，本公司將現金股息派發至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其作為**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將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股息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投資者。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和《關

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本公司應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本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如本公司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3.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股東或其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5. 內資股股東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前)將年度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H股股東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在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所有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7.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若屬聯名股東，則級別較高的股東所作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理人)將被接納，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被排除；並且就此而言，級別的高低將取決於相關聯名股東的名字在股東名冊中所登記的前後順序。
9. 為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以及維護公眾健康，本公司鼓勵股東考慮委任年度股東大會主席為彼／彼等的代表代替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以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